

# “中国农村派”与“乡村建设派”的论争

谭星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理论研究所,北京100101)

**摘要:**八十多年前,“中国农村派”和“乡村建设派”就中国民族发展前途进行了论争。由于双方对中国农村社会性质的认识存在本质上的差异,因而对中国农村危机根源的判断和据此提出的解决之道迥然不同,由此也引发了“革命”与“改良”之争。“乡村建设派”从救济文化失调着手,试图通过改造文化实现民族自救。“中国农村派”运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分析中国农村社会性质,批评“乡村建设派”的乡村建设理论基础和实践运动,核心即后者对外不“反帝”、对内不“反封建”。

**关键词:**中国农村派;乡村建设派;陈翰笙;梁漱溟;中国农村社会性质

**中图分类号:**K20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022X(2023)04-0023-09

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中国农村派”<sup>①</sup>和“乡村建设派”<sup>②</sup>围绕中国农村发展道路和如何改造中国,或者说中国民族发展之前途问题,展开了一场论争。相较于“中国农村派”所参与的中国农村社会性质论战,此次与“乡建派”的论争得到学界关注较少<sup>③</sup>,但这场关于中国民族发展前途问题的论

收稿日期:2022-01-28

作者简介:谭星,女,法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理论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 ① “中国农村派”指的是陈翰笙领导的以中国农村经济研究会机关刊物《中国农村》为主要阵地,研究中国农村问题的左翼知识分子团体。作为活跃于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的左翼学术流派,“中国农村派”以“研究中国农村经济底结构”(《中国农村经济研究会简章》,《中国农村经济研究会会报》1934年4月第1期)为宗旨,主要目标是“探求中国民族独立的前途”以及“全世界的和平和全人类的自由”(《发刊词》,《中国农村》1934年10月创刊号)。他们运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和实证调查的方法研究中国农业、农村和农民问题。除了陈翰笙,代表人物还有薛暮桥、孙冶方、钱俊瑞、秦柳方、千家驹等。
- ② “乡村建设派”广义而言指的是二十世纪二三十年形成的主张用改良主义方法解决中国农村问题并进行乡村建设实践的知识分子团体,简称“乡建派”。“乡建派”的乡村改良主义运动影响较大者包括梁漱溟领导的邹平乡村建设实验、晏阳初领导的定县平民教育运动、卢作孚主导的北碚乡村建设运动和黄炎培主导的徐公桥乡村改进实验等。狭义而言,“乡村建设派”指的是梁漱溟领导的一派,他们创建了山东乡村建设研究院及其机关刊物《乡村建设》。本文接下来的讨论是在狭义上使用“乡建派”的概念。
- ③ 朱汉国《简评历史上对梁漱溟乡村建设的几次批判》(载《历史教学》2018年第11期,第10-18页)一文指出,“中国农村派”对梁漱溟乡村建设的批判,反映了人们在改造中国问题上走革命道路,还是改良道路的分歧,但仅是简单列举了“中国农村派”对梁漱溟的批评,没有分析其中的原因和之间的逻辑联系,也没有强调梁漱溟对其批评的回应。汪效驷的《陈翰笙与“中国农村派”》(载《中共党史资料》2007年第2期,第166-171页)一文提到了此次论争,但并未展开论述。毕耕等的《〈中国农村〉与农村问题论战评析》(载《出版发行研究》2016年第8期,第104-106页)一文认为,“中国农村派”对“乡建派”的批判切中要害,但其激进言论则并不可取,有些属于人身攻击,不符合事实,抹杀了乡村建设的功绩。这一点评还算公允,“中国农村派”有的文章确有言辞过于尖刻、推论过多而近于诬的问题。

争在理论和实践上都颇具影响,值得深入研究<sup>①</sup>。本文拟从两派对中国农村问题的认识之不同比较两派对中国出路的回答,并分析两派分歧的缘由。同时,比较两派在工农业发展和对现政权态度上的意见分歧,力求较为全面、细致地展现此次论争的内在逻辑和多维面向。

## 一、对农村破坏根本原因的认识之分歧

无论是“中国农村派”还是“乡建派”,都承认中国农村凋敝是有目共睹的事实。陈翰笙观察到“农村经济之衰落,在中国已成普遍之现象”<sup>②</sup>;梁漱溟认为“近年来农村经济日趋崩溃,这是很明显的事实”<sup>③</sup>。他们的分歧在于对造成这一问题的原因有不同认识。除了水旱蝗蝻之天灾和兵匪苛税之人祸这样显而易见的直接原因,两派对于导致中国农村破坏的根本原因各有见解。

梁漱溟将根源归结于学西洋而至文化失调。他的逻辑是:因为敌不过西洋文化,所以中国要学西洋以求应付西洋<sup>④</sup>;然而中西方文化不同,中国是以乡村为本的社会,而西洋则是都市文明;西方的都市文明与中国乡村原有的文化是冲突的;所以学都市文明必然导致乡村日渐崩溃破坏<sup>⑤</sup>。他提出:“今日中国之问题在其千年沿袭之社会组织既已崩溃,而新者未立;或说是文化失调,人非社会则不能生活,而社会生活则非有一定秩序不能进行;任何一时一地之社会必有其所为组织构造者,形著于外而成其一种法制、礼俗,是即其社会秩序也。一社会之文化要以其社会之组织构造为骨干,而法制、礼俗实居文化之最重要部分。”简而言之,梁漱溟的结论是“中国的问题就是文化失调,极严重的文化失调,其表现出来就是社会构造的崩溃,政治上的无办法”<sup>⑥</sup>。在他看来,“政治上的无办法”和“社会构造的崩溃”都只是“文化失调”的表现。

“中国农村派”显然不能认同梁漱溟的“文化失调论”。他们认为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封建残余的

① 说是两派,实际上“乡建派”做出有效回应的几乎只有其灵魂人物梁漱溟,他在1940年写了10篇文章做了较为集中和系统的回应。除此之外,似乎只有他的学生公竹川在《益世报》上发表过一篇回应文章;而“中国农村派”则是团队作战,许多有理论素养的年轻人写文章批评“乡建派”的乡村建设理论和实践。笔者认为一方面是因为“乡建派”在从事乡村建设实践,事务繁杂,梁漱溟也是等乡建实践结束后才腾出手来写回应文章;另一方面或许是“乡建派”没有特别重视理论论争,梁漱溟自己就说过“以言语胜人,何益于事?事实所在,不可以口舌争”(《答乡村建设批判》,《梁漱溟全集》第二卷,山东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611页)。当然,还有一层实际原因或许也是“乡建派”比较缺乏可以与之论争的理论人才。

② 陈翰笙:《中国农村经济研究之发轫》,《陈翰笙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第5页。

③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149页。

④ 这可以说是“师夷长技以制夷”的延续和翻版。

⑤ 这里还隐含了梁漱溟的一个判断,即中国无法直接走上都市文明的路,即便要发展都市文明也得从乡村建设开始。梁漱溟曾说“假令中国也像日本一样,成功了近代的工业国家,走上了一条新路;则乡村虽毁也不成大问题”(《乡村建设理论》,《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152-153页)。最怕的就是新路没走通,旧路也没了。至于中国为什么无法像日本一样走上近代工商业的新路呢?梁漱溟从过去和今后两大层面给出了解释。从过去言,可分为国内国际两方面。就国内而言,中国和日本的情况不一样,日本是万世一系,在政治改革中保持了制度的连续性;而中国则是发生了剧烈变革,辛亥革命不仅结束了清王朝的统治,延续千年的帝制也被彻底推翻。在国际形势方面,日本明治维新时欧洲列强更多地在经营澳洲、非洲,还没有全面转向亚洲;科技也不如后来进步,因而所受威胁也较小,追步西洋较易;且后来欧洲内部爆发战争,工业生产停顿,日本工商业有机会占领市场。而中国则因本身内部政治问题错过了发展机遇。从今后言,可分三层:一是近代资本主义过时了,人类历史已进入反资本主义阶段;二是近代工商业“个人主义”的发展模式不合当今国家统制经济、计划经济之趋势;三是中国缺乏发展近代工商业所需的政治环境。关于苏联模式,梁漱溟也认为在当时中国的政治经济条件下不可能实现。参见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第153-160页。

⑥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162、164页。

剥削才是农村危机的罪魁祸首：“如我们不从这些基本问题上去着眼，结果岂仅止实验自实验，破产自破产，而且有一天破产的浪潮会把实验的一点点基础，也打击得粉碎呢！”<sup>①</sup>陈翰笙通过对山东东部、安徽北部和河南中部这三个最重要的卷烟原料供应地的调查研究，写出了《帝国主义工业与中国农民》一文，深刻揭示了帝国主义工业资本如何联合中国官僚和有权势的士绅共同盘剥贫苦农民，具体展现了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对中国农村的破坏，有力论证了中国农村半殖民半封建社会的特征<sup>②</sup>。千家驹也对梁漱溟关于中国农村凋敝的原因根源在文化失调的说法提出质疑。他指出文化失调就是文化破坏，文化破坏是政治破坏与经济破坏的结果，而非原因；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文化由经济基础决定作用，因此，梁漱溟的“文化失调论”实际上是倒果为因<sup>③</sup>。

## 二、对中国农村社会性质认识之分歧

关于中国社会性质问题的判断不仅是一个重要的学术问题，更是关乎中国发展道路和前途的现实问题：“只有认清中国社会的性质，才能认清中国革命的对象、中国革命的任务、中国革命的动力、中国革命的性质、中国革命的前途和转变。”<sup>④</sup>“中国农村派”和“乡建派”对农村的重要性有高度共识。陈翰笙认为“在中国，大部分的生产关系是属于农村的”<sup>⑤</sup>，梁漱溟也有“中国的根本在乡村”这一基本判断。然而，对于中国农村社会性质这一重要问题，“中国农村派”和“乡建派”认知迥异。正是由于这一根本分歧，引发了“中国农村派”对“乡建派”最为严厉的两点批评：对帝国主义“助纣为虐”、不触及封建土地所有制。

正如何干之所言：“为着彻底看清目下的中国社会，决定文明对未来社会的追求，迫着我们不得不生出清算过去的要求。”<sup>⑥</sup>“中国农村派”作为中国农村社会性质论战中重要的参与者，他们对中国农村社会性质的认识有一套相当系统的理论。他们从马克思主义社会形态理论汲取养分，并结合中国特殊的历史进程和发展情况，得出了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结论。而梁漱溟不承认中国是阶级社会，在他看来中国是“职业分立的伦理社会”<sup>⑦</sup>。这包含两层含义：一是中国是伦理本位的社会，二是中国是职业分立的社会。所谓伦理本位即伦理关系发达，文化中特别注重互以对方为重的伦理情谊。伦理情谊指的是一种义务关系，即儒家所说的父子、君臣、夫妇、兄弟、朋友之“五伦”。职业分立是相对阶级对立而言。梁漱溟认为阶级对立社会的特点是：在经济方面，生产工具被部分人垄断，例如封建社会之土地被地主阶级垄断，而中国土地可自由买卖，因而无所谓垄断；在政治方面，封建社会的政治权力被世袭贵族垄断，而中国早已建立了科举制，“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士农工商”不过是职业分工不同而已<sup>⑧</sup>。

基于对中国社会性质的认识，梁漱溟虽然也注意到帝国主义对中国社会的破坏，但是他的观点

① 千家驹：《中国农村建设之路何在——评定县平教會的实验运动》，《申报月刊》第3卷第10号，1934年10月。

② 陈翰笙：《帝国主义工业资本与中国农民》，《陈翰笙集》，第121-195页。

③ 千家驹：《中国的歧路——评邹平乡村建设运动》，《中国农村》第1卷第7期，1935年4月。

④ 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633页。

⑤ 陈翰笙：《中国的农村研究》，《陈翰笙集》，第32页。

⑥ 何干之：《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何干之文集》，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7页。

⑦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164-174页。

⑧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175-176页。

是“外界问题(帝国主义)虽是有的,但中国内部问题大于外界问题”<sup>①</sup>。除此之外,这还与他对中国和西方关系复杂性的认识有关。西方对中国有剥削压迫的一面,同时也有科技转移等积极的一面,或者说中国在一定程度上依赖帝国主义。下面这段话很好地表明了梁漱溟的这一态度:“国际资本帝国主义原重在经济的侵略;我们受他侵略既深且久,固一面吃亏愈大,而一面愈依赖于他。好似吸鸦片一般,烟瘾愈深且久,身体愈伤,而愈离不了他。所以他若将其经济手段一旦骤然撤回,我们便大起恐慌,支撑不住;反而要哀恳于他‘请你还是侵略我罢!’”<sup>②</sup>

“中国农村派”对此提出了严厉批评。他们认为不解决帝国主义问题、不实现民族独立,现在的乡村建设不过是助纣为虐,客观上有益于帝国主义在中国的侵略,救济乡村也不过是为了继续剥削乡村。“现在的农村建设,只有外国资本和国内金融资本可以大得其利,政府亦可从中收得一些手续费;至对于国民生计,非徒无益而又害之……不但对外毫无抵抗,并且是悉听命以从。”<sup>③</sup>他们认为梁漱溟和他领导的乡村建设不过是打着“乡村自治”的旗号,不仅没有积极对帝国主义的侵略进行抵抗,反倒压制了民众的自发抵抗。如此乡村建设的结果,只能是“为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做了续命的忠臣了”,乡建者不过是充当了帝国主义或其代理人安定、维持社会秩序的工具<sup>④</sup>。或者亦有稍微温和一点的批评,认为梁漱溟的乡村建设不合时宜,在国难最严重的时候不去御敌抵抗,“纵使不是有心要当汉奸至少也是避重就轻,自愿放弃‘民众领导’地位”<sup>⑤</sup>。

同时,因为梁漱溟认为中国不存在阶级对立,没有垄断土地的地主阶级,他的乡村改造自然也就不会触及土地所有制。陈翰笙认为中国农村的问题主要在“土地占有与利用,以及其他的农业生产的手段上,从这些问题产生了各种不同的农村生产关系,因而产生了各种不同的社会组织和社会意识”<sup>⑥</sup>。从慈善救济、改良农业入手的乡村调查和改良都浮于表面,生产关系的变革才是解决中国农村问题的关键。1934到1937年,薛暮桥在《中国农村》上发表了系列文章,依据大量调查资料,剖析了中国农村的土地剥削制度,提出“中国的地主(甚至富农)大多是把所有土地分割开来租给贫苦佃农耕种;中国的贫农大多是向地主(或向富农)租地经营,他们所受到的最主要的剥削乃是苛重租佃”<sup>⑦</sup>。土地使用权分散,然而所有权集中,“这种半封建的收租地主和半封建的饥饿佃农的对立,就是中国现存土地关系的特征”<sup>⑧</sup>。薛暮桥提出从生产关系入手改变农民受剥削的现状,才能改善农村的状况,不触及土地所有制的乡村建设运动只是改良而非革命。农村需要的不是局部的改良,而是彻底的革命。由此,“中国农村派”和“乡建派”的矛盾聚焦到“革命”与“改良”之争。

### 三、对中国民族前途走革命道路还是改良路径之分歧

在讨论“中国农村派”和“乡建派”对于中国是走革命道路还是改良路径之前,需要简要辨析“革

①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163页。

② 梁漱溟:《我们政治上的第二个不通的路》,《梁漱溟全集》第五卷,第279-280页。

③ 张志敏:《从整个民族经济上观察现阶段的乡村建设》,《中国农村》第1卷第7期,1935年4月。

④ 李紫翔:《农村建设运动应有的转变》,《中国农村》第2卷第4期,1936年4月。

⑤ 余霖:《怎样“助成地方自治”?怎样“促兴社会生产”?——评中国社会教育社第四届年会的中心问题讨论》,《中国农村》第2卷第3期,1936年3月。

⑥ 陈翰笙:《中国的农村研究》,《陈翰笙集》,第32-33页。

⑦ 薛暮桥:《薛暮桥学术精华录》,北京: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88年,第105-106页。

⑧ 薛暮桥:《薛暮桥学术精华录》,第106页。

命”和“改良”的概念,看双方在何种意义上使用这两个词。

梁漱溟绝不承认自己是“不革命的”或是“反革命的”,甚至对于“改良主义者”这一标签也不愿接受。他在《乡村建设理论》中多次说到,革命就是社会秩序的推翻与改建。什么是社会秩序呢?梁漱溟认为社会秩序包括“法律、制度、礼俗、习惯”。什么是革命呢?“革命”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上指一切有形无形(政治、社会、经济、文化等方面无所不包)的大变革;次之,指政治体系上的剧变,无论是通过武力还是和平手段;狭义上则指暴力的政治革命。而梁漱溟正是从广义上理解革命的。他认为革命要否定旧秩序,建立新秩序,革命就是对社会结构的根本变革。因此,梁漱溟认为在辛亥革命之前,中国没有革命,因为中国社会的基本构造历久不变:“那些朝代更替只是一家一姓的兴衰,谈不上是革命。”<sup>①</sup>

梁漱溟从事乡村建设运动,是从政治、经济、文化、社会方方面面出发,多管齐下改造中国社会,建立新秩序、开创新文化。显然,梁漱溟的自我定位是“革命者”。他对“中国农村派”批评他不革命多少有些委屈和不平,他在乡建运动结束三年后的1940年写文回应对乡村建设的批评,在文章的最后他为自己辩白:“请不要以为‘只有我明白,你们都不明白;只有我革命,你们都不革命。’……倘使推自己革命之心,以相信当世之同具此心肝者,则于大局当更有补益,又不止彼此一二人之私幸也。”<sup>②</sup>梁漱溟从内涵而非手段的角度理解“革命”,暴力与否不是他认定革命的关键。梁漱溟认为革命的最佳手段不是破坏而是建设,因而反对暴力革命,主张逐步建设,而他寻到的方法则是从乡村建设开始。

作为马克思主义者的“中国农村派”,对“革命”一词有非常特定的用法。虽然他们也承认革命是非常重大的政治事件,牵涉到政府更迭或全新政权的建立,但他们将这些变化解释为更深刻的社会变化的反映。不同于起义或叛乱,革命在本质上是根本性的社会变革,即旧有的经济制度(或者说生产方式)崩溃瓦解并由新制度所取代。在当时中国的情境下,就是改变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性质,先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再走向社会主义革命。

梁漱溟很少在政治意义上使用“改良”一词。在他的思想体系中,该词不具有贬义,也不是他思想中重要或主体的部分。他所谓的“改良”,含义接近于改进、提升,在乡村建设的范畴和语境中往往指的是农业技术、卫生条件等的改善。“中国农村派”对“改良”一词特别是加了“主义”后缀的“改良主义”,则有自己特定的意指。他们使用“改良主义”一词来描述那些革命不彻底的主张,即反对阶级革命和暴力革命的渐进式、妥协式、枝节性的改变。“中国农村派”对改良主义的认识基本符合列宁所说的“一般说来,改良主义就在于,人们只限于提倡一种不必消除旧有统治阶级的主要基础的变更,即是同保存这些基础相容的变更”<sup>③</sup>。因此,具体而言,“中国农村派”对“乡建派”走改良主义道路的批评也就是批评其不反帝反封建,对外不与帝国主义斗争,对内不发动阶级斗争改革封建土地所有制。

由此可见,两派关于革命或改良之争,其实归根结底,是对中国社会性质和中国农村危机问题原因认识的分歧产生的路线之争。其中还牵涉另一个问题,即是否要进行阶级斗争。“中国农村派”对梁漱溟的批评还包括很重要的一点:无视阶级矛盾,忽视贫农利益。

<sup>①</sup>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162、174页。

<sup>②</sup> 梁漱溟:《答乡村建设批判》,《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658页。

<sup>③</sup> 列宁:《几个争论的问题》,《列宁全集》(第二版增订版)第二十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年,第87页。

针对梁漱溟乡村建设运动中的核心组织形式“乡农学校”，李紫翔认为乡农学校并不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民众合作组织。由于土地分配不均，且高利率租佃普遍存在，使得农村内部有着“显然对立的农民阶层的划分”<sup>①</sup>。农民中的阶级对立和利益冲突，使得乡村不可以被简单地划归为一个整体。对于乡农学校，即便称其为“民众组织”，也无法真正消除农村中显而易见的阶级差异。梁漱溟所憧憬的不分贫富贵贱、“德业相劝，过失相规，礼俗相交，患难相恤”的乡约精神并不现实。李紫翔指出，所谓“整个的乡村”“乡民”不过是抽象名词，并不存在利益一致的乡村和乡民。“全乡村的利益”也并不存在，乡农学校不过是地主豪绅操控的“集各种农民于一堆的垃圾堆”。如果仅仅依靠乡农学校“齐心向上学好求进步”，而不顾阶级分化的事实，那乡村建设的结果必然是贫雇农的利益被忽略、牺牲，少数乡村精英独享利益，乡村贫富分化也会愈发严重<sup>②</sup>。

针对梁漱溟在邹平建立信用合作社和为农民设立低息贷款的行为，李紫翔认为实际效用有限，有作秀性质，因为所放贷款金额远远不足以解决农民的需要，不过是装点门面。“以如此渺小的款项，要把农村从高利贷的束缚下解脱出来，或者在三个月六个月限期归还的条件下，要把借款运用到生产上去，岂不完全成了一个梦想？”<sup>③</sup>除了金额小之外，李紫翔还批评这项举措无益于贫农：“层层保证的困难手续，实更限制了最大多数的贫苦农民，绝无借到款项的可能。”<sup>④</sup>所以，所谓低息贷款反倒是放给乡民里有钱有地的人，这使贫者愈贫、富者愈富。

梁漱溟对此的回应是，他何曾不了解乡村不是一个整体，他也认识到中国乡村内部存在矛盾，但革命者与革命对象并不以阶级来分，而是根据具体情况因人而异，而且通过教化，人的理性均可以被启发，理性被启发之后就会发现在根本上、长远上彼此利害的一致性<sup>⑤</sup>。“问题解决的路不在分化斗争”，而在“文化改造运动”，“转移风气改变形势，使人不流于土豪劣绅，从而正面培养民主势力，健全地方组织”<sup>⑥</sup>。换句话说，梁漱溟认为这些指责批评颇有些无中生有的味道，而且他坚持认为自己做的是建设工作、根本工作，而认为“中国农村派”的做法无涉根本。

#### 四、对工农业发展和现政权态度上的分歧

除了对中国农村破败的根本原因、中国农村社会性质以及中国民族前途这三点重要问题上有重大分歧外，“中国农村派”和“乡建派”在下列两个值得关注的问题上也有不同看法。

一是关于工农业的发展和相互关系，是“以农振工”还是“以工救农”<sup>⑦</sup>？梁漱溟希望振兴农业以带动工业。他并非想要保持淳朴恬静的农业社会，而是希望借由促兴农业而走上工业化的道路。梁漱溟认为所谓工业化，“要在生产技术的进步”<sup>⑧</sup>。谈工业化问题必须从两面看，一是资金问题，一是市场问题。当时中国社会的资金多集中在军阀、官僚、商人、买办之手。这些财富敲剥于农村、囤集于都市银行，然而由于外界的不平等条约和内部政治秩序的不安，富人不敢投资生产，不过借

① 李紫翔：《中国的歧路》，《中国乡村建设批判》，上海：新知书店，1936年，第148-149页。

② 李紫翔：《中国的歧路》，《中国乡村建设批判》，第148-149页。

③ 李紫翔：《中国的歧路》，《中国乡村建设批判》，第221页。

④ 李紫翔：《中国的歧路》，《中国乡村建设批判》，第225页。

⑤ 梁漱溟：《答乡村建设批判》，《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652-655页。

⑥ 梁漱溟：《答乡村建设批判》，《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656页。

⑦ 这一论争其实主要发生在“乡建派”和“独立评论派”之间，“中国农村派”对此略有涉及，内部看法也并不统一。

⑧ 梁漱溟：《往都市去还是到乡村来》，《梁漱溟全集》第五卷，第638页。

以孳息生利而已。农业发展起来,则既可以吸收资本,发展生产,又可以产生资金,经济就活起来了<sup>①</sup>。农村不仅是生产基地,更是消费市场。由于国际间关税壁垒森严和中国工业的落后,工业产品输往外国几乎不可能,中国工业只有依靠国内市场,即广大农村。农村经济发展,购买力增强,工业制品就有了市场:“在农业技术前进过程中,工业自相缘相引而俱来;一般购买力随生产兴盛而抬头,尤刺激工业之兴起。如是,生产力购买力辗转递增,农业工业迭为推引,产业日进无疆,是为真正之自力更生。”<sup>②</sup>

另外,梁漱溟认为中国农业有基础,恢复农业生产力较为容易且见效快。对农业生产而言最为重要的土地资源是现成的,而工业生产所需的资本和机器设备则是缺乏的。所以,要以农产品出口换机器,然后才可以发展工业。相较工业竞争的激烈,农业方面还缓和一些,可以从容渐进地发展。再者,在农业技术前进的过程中,工业也能得到发展,如农业化学、农业机械和农业工程都有助于工业发展。如此便可“由农入工”<sup>③</sup>。

“中国农村派”并未就这一问题与“乡建派”展开详细辩论,因为这并非他们眼下最关心或者认为十分重要的问题,其内部看法也不统一。例如有意见认为恢复农业生产力并不比恢复工业生产力更简便迅捷。中国农村凋落,水利失修、交通梗塞、生产力低下、农民不能利用土地,因而中国需以工业改进农业,而不能先从农业入手,“以旧式的农业对抗新式的工业,在生产技术上就命定地要处在劣败的地位。而况农业又以宣告破产,急图挽救,犹恐不及”<sup>④</sup>。还有意见认为“以工立国”还是“以农立国”,“先工后农”还是“先农后工”,这不过是一个形式逻辑的问题。重要的是:“在中国目前的半殖民地的状况下,乡村建设前途的可能性如何?它能否走得通?工业化前途的可能性又何如?它的障碍又在哪里?”<sup>⑤</sup>还有“中国农村派”成员出于对眼下局势的判断直接批评“以农振工”还是“以工救农”的争论毫无意义,不顾缓急轻重。前一种意见与“独立评论派”的吴景超、陈序经在这一问题上的立场相当接近,而后两种意见实际上都是取消了问题,或是从逻辑出发,或是从时局出发,否认这一议题当前的重要性,因此也就没有辩论的必要。

二是关于对待现政权的態度。梁漱溟对待现政权的態度介于否定和依附这两端之间,既不完全认可,又不完全否定。这种态度部分由其理论认知决定,部分出于对现实的妥协。在他的乡建理论中,自操政权并不是解决中国问题的最佳途径。他有意识地与政权保持距离,“守定在野的营垒,自己不操政权”<sup>⑥</sup>。梁漱溟给自己的定位是建设性的、在野的社会力量,而非操持政权的政治力量。另外,梁漱溟不愿乡建派自操政权的理由,还可从他对待政权强硬、机械性质的认识上看出端倪<sup>⑦</sup>。他希望采取更加温和、灵活、有韧性的方式,或者说保持乡建运动更多教化和道德的属性。但是,他显然也看到现政权的腐败,不愿意成为其附庸,甚至帮凶,所以他希望有限度地与政权合作,影响、

① 梁漱溟:《促兴农业的办法》,《梁漱溟全集》第五卷,第648-650页。

②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提纲初编》,《梁漱溟全集》第五卷,第1043页。

③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160页。

④ 张志敏:《从整个民族经济上观察现阶段的乡村建设》。

⑤ 千家驹:《中国的歧路——评邹平乡村建设运动》。

⑥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486页。

⑦ 梁漱溟有个有名的比喻:“我常说中国人民好比豆腐,官府力量强似铁钩。亦许握铁钩的人,好心好意来帮豆腐的忙;但是不帮忙还好点,一帮忙,豆腐必定要受伤。山西各项新政,原都是好的;而上面用力太过,人民纯处于被动地位,其易有弊害,理所当然。现在全国当政各界,有一句时髦的话叫作‘建设’;不知老百姓就怕听建设这句话。”(《北游所见记略》,《梁漱溟全集》第四卷,第910页)

改造现政权<sup>①</sup>,希望能“我为主,它为宾”及其“政权为我所用”<sup>②</sup>。简而言之,“乡建派”的态度是与政府合作,并在合作中保持独立和对政府的影响力。

“中国农村派”的立场显然与“乡建派”相差甚远。毛泽东早在1927年就提出“枪杆子里出政权”,这是共产党人对局势的清醒判断:通过武装斗争推翻军阀、建立新政权。当然“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为了保证杂志的顺利发行和存活,“中国农村派”在杂志上公开发文时比较注意策略和技巧。即便如此,其立场态度也是非常鲜明的:“一切参加农村实际工作的人员特别是青年工作人员,应该立刻放弃在帝国主义的虎口里和封建主义的蛇口里从事和平建设的幻想,应该配合着整个的民族解放运动担负起可以做到的救亡任务。”<sup>③</sup>梁漱溟对其立场非常清楚,他认为“他们意在将被统治阶级,有一种组织,共起而反抗推翻那统治阶级。而在他们看军阀便是中国的统治阶级,正为革命对象,所以必得推翻之,而后新政权乃得建立”,梁漱溟认为这是“流俗的意见”,因为“中国缺乏统治阶级,军阀不算革命对象,你也无法推翻他,而建立你的新政权”<sup>④</sup>。辩论至此,双方之“志不同而道不合”跃然纸上。“中国农村派”是要推翻军阀、建立新政权,“乡村建设派”则是与军阀合作、建立新秩序。

## 结语

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的中国,民族危机深重,民生凋敝、农村萧条是每个具有观察力的知识分子有目共睹的现实,民族自救成为知识界的共识。然而,对问题的根源、自救的方法却产生了种种不同的判断。以我们的后见之明,似乎可以轻松地给出标准答案,但是前人却没有这种经过历史和事实证明的笃定。民族自救之路和中国发展前途,是在不断的理论论争和实践中逐渐明晰起来的。

“中国农村派”和“乡建派”的这场论争深化了有关中国农村社会性质论战,扩大了中国农村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这一学说的影响力。“中国农村派”在论争中论证了改良主义道路在中国走不通,进而争取了广大青年<sup>⑤</sup>,培育了革命力量。这场论争可以看作是掌握了唯物史观理论的马克思主义者对试图整合传统儒家思想和社会主义思想的调和主义者的批判。面对中国的危机和现状,两派对当时中国的“病症”有共识,但对“病因”有不同判断,因此给出的“病方”也就不同。针对农村破败的原因,梁漱溟认为应归结于“文化失调”,而“中国农村派”则归因于“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双重压迫”。两派争论的焦点是革命还是改良。追根溯源,产生这一分歧的主要原因在于双方对中国社会性质的认识不同:梁漱溟认为中国是职业分立的伦理社会,“中国农村派”认为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① “以全国乡建联合的中枢组织为知觉和用思想的机关,而以政府为行政机关。但不必从法律上取得此种地位,而要在事实上能代表大社会的痛痒,同时集中人才以学术头脑规划前途,为政府施政之指南。”(《乡村建设理论提纲初编》,《梁漱溟全集》第五卷,第1051-1052页)

② 梁漱溟:《我们的两大难处》,《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581页。

③ 平心:《乡村工作青年的出路和任务》,《中国农村》第2卷第8期,1936年8月。

④ 梁漱溟:《答乡村建设批判》,《梁漱溟全集》第二卷,第605页。

⑤ “中国农村派”特别注意对青年的宣传和启蒙,特别是从1936年开始,《中国农村》注意争取从事乡村建设运动中的广大青年,引导他们在乡村中教育农民抗日救国。西安事变后,他们与中华农学会共同发起、组织乡村工作人员的抗日统一战线,甚至得到“乡建派”中一些中层骨干的响应。例如邹平乡村建设中的重要成员、曾任邹平简易乡村师范学校校长的张宗麟在1936年离开邹平,带领一批青年奔赴延安,其中还包括梁漱溟的外甥(梁漱溟大妹的长子)邹晓青。



“乡建派”的思想底色是具有“乌托邦”色彩的儒家精神。乡村建设的目的在于实现中国的现代化,然而采取的手段却不是通向现代化的方式。梁漱溟曾说乡村建设既是向前看,也是向后看,或者说,既有复古成分,又面向未来。然而,他却忽略了最紧迫的现状。法治、理性、效率是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乡建派”却希冀的是圣人、情谊、伦理。梁漱溟以对现代性批评、反思的姿态和思路,跨越了现代性。而“中国农村派”最有力的思想武器是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坚信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进程有规律可循,实现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主义的转变,本身就是走向现代化的过程,这一进程的历史方向是确定无疑的,而革命是通向未来的桥梁。另外,“中国农村派”重视实证调查,利用西方社会学、经济学和统计学的知识,理论联系实际,为中国民族自救之路给出了有价值的理论探索。历史证明,掌握了唯物史观的“中国农村派”对中国农村和中国社会的认识是正确的,他们探索出的革命框架经受住了历史的检验。

责任编辑:杨春梅

### A Debate Between “Rural China School” and “Rural Reconstruction School”

TAN Xing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Theories,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101, China)*

**Abstract:** The “Rural China School” and the “Rural Reconstruction School” engaged in a debate during the 1930s regarding the path of China’s independence and modernization. Due to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in their understanding of the nature of China’s rural society, these two groups held contrasting views on the underlying causes of the rural crisis and proposed different solutions, namely revolution or reformation. The “Rural Reconstruction School” focused on resolving the conflict between traditional culture and social existence, aiming to achieve national independence and development through cultural reform. On the other hand, the “Rural China School” employed Marx’s Social Formation Theory to analyze the essence of China’s rural society and critically assessed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he “Rural Reconstruction School”. According to their perspective, the “Rural Reconstruction School” did not exhibit an external “anti-imperialist” stance and failed to address internal “anti-feudal” concerns.

**Key words:** “Rural China School” ; “Rural Reconstruction School”; Chen Hanseng; Liang Shuming; nature of rural China